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天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天职国际”）
- 本次会计师聘任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90 人，注册会计师 109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99 人。

天职国际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9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6.41 亿

元, 证券业务收入 12.87 亿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63 家, 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 下同) 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 审计收费总额 3.19 亿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 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 涉及人员 37 名, 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上述处罚不影响天职国际承接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苏菊荣, 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程晓婷, 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根据天职国际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 向芳芸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2. 诚信记录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合伙人苏菊荣、签字注册会计师程晓婷、项目质量控制复

核人向芳芸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总额为 1,11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4.1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已对天职国际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力和较好的诚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境内、境外审计业务会计师，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圆满地完成了 2024 年境内、境外审计业务工作。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内、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四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30 日